

国家外汇管理局恩施州中心支局 2019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相关要求，以及总局对外汇局系统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特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恩施州中心支局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该报告通过移动政务平台“云上恩施”公开。

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2019 年恩施州中心支局办结行政许可 29 件，未发生行政处罚及行政强制案件；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案件。

2019 年，恩施州中心支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精神，统筹协调恩施州中心支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精心谋划、认真组织、扎实推进。一是加强制度学习，明确工作部署。分局下发通知后，领导高度重视，第一时间向分管局长汇报工作内容，及时向全科人

员传达文件精神，并在科室组织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题部署会，带头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的集中学习，对具体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建立了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确保全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有力。二是强化基础工作，提升工作质效，通过认真梳理全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办理流程并将责任落实到岗，具体到人，确保全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有效开展。督促全辖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营造“人人重视、个个参与、齐抓共管”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良好氛围。三是有效提升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易读性和准确性，充分满足社会公众对政务公开信息全面性、精准性和便捷性的需求。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0	2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0	0
行政强制	1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注：“政府集中采购”数据由中国人民银行恩施州中心支行在其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中统一公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 年是新条例颁布实施的第一年，外管局相关工作有一个新旧衔接的过程。恩施州中心支局依据文件要求，按部就班地开展了学习活动，但由于缺乏经验，学习效果欠佳，科室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的关注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学习深度有待进一步深化。

2019 年，恩施州中心支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工作中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例如，公开的意识还有待提升，流程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公开渠道还需进一步多样化。

在今后的工作中，国家外汇管理局恩施州中心支局将在以下几个方面做出改进：一是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探索建立行之有效的恩施州中心支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将政

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形成长效工作机制。二是加大工作力度，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认真梳理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事项、办理流程，并将责任落实到岗、具体到人，确保每项工作任务落实到位。三是强化主动公开意识，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规范公开内容，在全辖营造积极主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良好氛围。四是在充分利用现有公开渠道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促使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的多样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19年，恩施州中心支局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